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28 June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 第五十二届会议

2012年6月4日至29日

#### 议程项目7

#### 通过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报告

### 报告草稿

报告员：伊梅尔达·斯莫尔契奇女士(乌拉圭)

增编

### 2014-2015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

(项目3(b))

#### 方案13

#### 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

1. 在2012年6月8日第9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2014-2015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13“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A/67/6(Prog.13))。
2. 秘书长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 讨论情况

3. 与会者表示支持该方案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其各次级方案开展的工作。
4. 有与会者注意到2014-2015年期间方案13之下的职能次级方案数量增加，要求说明负责各次级方案包括两个新的次级方案8和9的组织单位。有与会者还



指出，对战略框架的陈述需更加均衡，秘书处的一些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需进一步提炼、改进和说明。此外，有与会者表示，该方案的战略框架制定得很好，而且很均衡。有与会者强调，在制定预期成绩和指标时，应该跟踪趋势，并进行调整。有与会者还指出，预期成绩和指标所反映的应该是秘书处的活动，而不是会员国的活动，衡量的应该是会员国的工作，而不是秘书处的行为。有与会者认为，虽然授权清单很长，但有些决议却未列入，应按照次级方案罗列授权。

5. 此外，有与会者指出，联合国其他机构(例如反恐主义执行工作队)进行的预防恐怖主义的活动没有反映出来。有与会者认为，由于恐怖主义的确存在，因此用“打击”一词比用“预防”一词更恰当。

6. 有与会者指出，需用澄清框架中使用的一些词语，例如“示范法”以及“发展和法治”。有与会者认为，批准条约是会员国而不是秘书处的行为，应该反映这一事实。

7. 有与会者认为，在方案工作领域向会员国提供援助应根据会员国的援助请求进行。有与会者还指出，既然有一个单独的实体负责人权方案，就不应该在方案13之下讨论人权问题，也不应该存在任何责任重叠。有与会者认为，方案对人权问题的重视似乎超过了对和平与安全的重视。也有与会者强调，人权问题很重要，丰富了根据方案开展的工作。

8. 有与会者对采取跨界措施应对跨国威胁的做法表示关切。

9. 有与会者要求说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其他附属机构的分工和责任划分，并要求在涉及毒品使用问题时说明性别情况。

10. 有与会者强调，在提及基金会、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实体、伙伴关系、网络、联合国机构、区域方案和多边机构时，必须提供与方案合作的实体清单。

11. 与会者强调需要审查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供资方式。

12. 一代表团对方案没有适当反映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全球行动计划的问题表示关切。

#### 结论和建议

13.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提议在2016-2017年期间的战略框架中，单独列入一个关于“打击非法贩毒”的次级方案。

14. 委员会注意到立法授权清单，建议秘书长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随时审查这一清单，以便参考过去五年中通过的主要授权。

15.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2014-2015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方案13“国际药物管制、预防犯罪和恐怖主义及刑事司法”的方案说明，但需作出下列修改：

## 总方向

### 第 13.2 段

将该段改为：

“全球犯罪活动正在改变国际体系，对各国政府、民间社会和各国经济构成越来越大的战略威胁。全球贩毒网络同样正在对公共安全与发展、商业和金融产生着重大影响。禁毒办的目标是支持国际社会，提供相关论坛以达成共同战略和手段，应对这些跨国性的威胁。”

### 第 13.3 段

将该段改为：

“法治观念是这些联合对策的概念基础，其中包括综合立法、有效国际合作、公共安全、正义以及公正、易利用、负责任、有效和可信的刑事司法系统。此外，在这方面，打击世界毒品问题是共同分担的责任，要求采取综合和均衡的做法，并且在实施过程中必须完全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特别是充分尊重各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不干涉国家内部事务的原则以及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因此，必须继续决心克服世界毒品问题，为此全面和均衡地采取国家、区域和国际战略，减少非法毒品的需求、生产和贩运。一个公正、易利用、负责任、有效和可信的刑事司法系统可以抵御犯罪、贩运、腐败和不稳定的影响。发展和法治共同促进合法使用资源，而不是滥用资源进行犯罪：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以及非法贩运濒危野生动植物品种、文化财产、毒品和火器。”

### 第 13.5 段

删除该段，并对其后的所有段落重新编号。

### 第 13.6 段(原第 13.7 段)

在第一句后面加上以下这句：

“会员国还表示支持以综合性方案规划办法管理方案周期。”

### 第 13.7 段(原第 13.8 段)

将该段改为：

“人权、和平与安全和发展是《宪章》所载联合国相互关联和相辅相成的三大支柱。禁毒办将把人权和更公平的社会经济条件纳入其方案、规划、监督和评价工作，继续促进全面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禁毒办还将继续推动采纳联合国关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标准和规范，并确保该办公室在人权方面的工作产生最大的积极影响。”

第 13.10 段(原第 13.11 段)

将该段改为:

“为了实现其目标,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尽一切努力将性别观点包括在内。此外,该办公室正在增订其技术援助规划文件,以确保收集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尤其是关于滥用药物、吸毒成瘾、人口贩运和刑事司法系统中的妇女等有关问题的数据”。

次级方案 1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贩运和非法贩毒

将该次级方案的标题改为:

“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毒”。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增加应会员国请求提供的技术援助,以推动批准各项国际药物管制公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

在预期成绩(b)的句首加上“禁毒办根据其任务规定提供援助, ”。

将预期成绩(c)改为:

“(c) 秘书处应会员国的请求,采取有效行动打击非法贩毒、洗钱、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以及非法贩运火器等领域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新出现的毒品和具体犯罪问题方面的有组织犯罪的能力加强”。

绩效指标

在指标(b)(二)中的“促进”一词前面,加上“通过禁毒办并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

增加一个新的指标(b)(三)如下:

“(三) 加强机构间打击贩运人口协调小组联合国机构成员之间的协调与合作”。

将指标(c)(四)改为:

“(四) 禁毒办中介和(或)支持的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法律和(或)业务工具和良好做法数目增加”。

第 13.11 段(原第 13.12 段)

中文不变。

将(b)分段改为:

“(b) 协调和监测条约所设机关和理事机构的有关决议和决定载列的任务的后续行动, 包括与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全球行动计划》有关的任务;”。

将(d)分段改为:

“(d) 根据其他相关行动者各自的任务规定, 在国际、区域和次区域各级与其协调和协作, 特别是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网络各研究所和政府间组织协调和协作, 强调打击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毒品、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以及非法贩运火器;”。

在(e)分段中, 将“有组织犯罪和贩运”改为“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

删除(g)分段。

将次级方案 5 改为次级方案 2, 插在次级方案 1 后面, 并相应改变其后各次级方案的编号。将第 13.16 段改为第 13.12 段。

次级方案 2(原次级方案 5)

预防、治疗和重返社会及替代发展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在禁毒办应会员国请求提供的支持下, 进一步采取措施, 帮助社区中的个人降低易受吸毒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之害的程度”。

将预期成绩(b)改为:

“(b) 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借助禁毒办的援助增强了能力, 可更好地帮助生活在监狱环境中的个人降低易受吸毒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之害的程度”。

将预期成绩(c)改为:

“(c) 提出请求的会员国借助禁毒办的援助增强了能力, 可更好地帮助可能或已被贩运的个人降低易受吸毒和艾滋病毒/艾滋病之害的程度”。

将预期成绩(d)改为:

“(d) 在禁毒办的帮助下, 增强能力, 设计、执行、监测并评价通过替代发展或预防性替代发展方式推行的可持续作物控制战略”。

将预期成绩(e)改为:

“(e) 在禁毒办应请求提供的帮助下, 增强能力, 向因处于社会和经济的边缘而易于吸毒成瘾和犯罪的人提供可持续生计(基本社会援助)”。

战略

第 13.12 段(原第 13.16 段)

在(b)分段中, 删除“准则和”。

将(d)分段改为:

“(d) 发展伙伴关系和网络, 以酌情交流知识和优化干预措施。”

次级方案 3(原次级方案 2)

反腐败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禁毒办应会员国请求提供技术援助, 支持批准或加入《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将预期成绩(b)改为:

“(b) 禁毒办加强对《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及其附属机构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支持, 以利决策和政策指导”。

将预期成绩(c)改为:

“(c) 提高禁毒办支持会员国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预防和打击腐败的能力以及惩治经济欺诈和与身份有关的犯罪的能力”。

绩效指标

将指标(b)(一)改为:

“(一) 在禁毒办的帮助下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执行情况审查机制编写的国家审查报告及其摘要的数目”。

在绩效指标(c)(一)中, 删除“, 包括在加强案件管理系统和程序方面获得能力建设援助”。

第 13.13 段

将(b)分段改为:

“(b) 应会员国请求提供援助，以增强国家主管机构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能力，为此采取各种技术合作形式，包括政策咨询、法律咨询服务、培训和协助转让相关专门知识；”。

将(h)分段改为(c)分段，插在(b)分段后面，并对其后的分段重新编号。

将(d)分段(原(c)分段)改为：

“(d) 推动各国在防止腐败和追回资产方面开展国际合作；”。

在(f)分段(原(e)分段)中，将全句改为：“大力宣传防止腐败政策，在防止和打击腐败的工作中提高公众对腐败的认识，倡导有效执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将(g)分段(原(f)分段)改为：

“(g) 应会员国请求提供援助，以开列有关腐败发生率、规律和类型的的数据，并酌情进行这方面的统计和分析研究，用以帮助制定适当的国家政策，打击腐败；”。

将(h)分段(原(i)分段)改为：

“(h) 在国际、区域和次区域各级酌情与其他相关行为体、尤其是包括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网络以及政府间组织在内的各机构进行协调、协作和发展伙伴关系；”。

#### 次级方案 4(原次级方案 3)

##### 防止恐怖主义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加强禁毒办应请求而提供的技术援助，以有助于批准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法律文书”。

##### 绩效指标

删除指标(a)(一)和(a)(二)中的“累积”一词。

将指标(b)(一)改为：

“(一) 得到禁毒办应请求在国家和区域各级提供的能力建设援助的国家数目”。

#### 第 13.14 段

将(a)分段改为：

“(a) 继续鼓励会员国成为与防止和制止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有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缔约国并执行这些公约和议定书，并应请求提供政策咨询以及法律咨询、立法和相关的机构能力建设方面的支助服务和培训，推动转让有关海上恐怖主义、资助恐怖主义以及将因特网用于恐怖主义目的等方面的专门知识。”

将(e)段改为：

“(e) 执行联合国各理事机构的有关决议和决定所载的政府间任务以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成果，并采取后续行动。”

#### 次级方案 5(原次级方案 4)

##### 司法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禁毒办增强援助，帮助制定和更新国际防止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

在预期成绩(b)中的“实施”后加上“符合禁毒办任务规定”。

##### 绩效指标

将指标(a)改为：

“(a) 各国在禁毒办应请求提供的帮助下制订或更新的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特定领域有关的联合国标准和规范数目”。

将指标(b)<sup>(四)</sup>改为：

“(四) 在禁毒办协助下酌情实施适当的刑事司法改革举措的国家数目”。

#### 第 13.15 段

在(d)分段，将“示范法”改为“示范立法”。

在(h)分段中，将第一句改为：

“战略实施工作将根据政府间有关任务规定，把人权观点和性别平等主流化作为共有专题考虑。”

#### 次级方案 6

##### 研究和趋势分析

##### 绩效指标

将指标(b)改为：

“ (b) 在毒品和犯罪相关数据收集方面应请求获得针对性培训或其他形式技术援助的会员国数目”。

#### 次级方案 7

##### 政策支持

##### 本组织的目标

删除“、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工作”。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b)改为：

“ (b) 增进会员国执行禁毒办任务范围内各项有关国际公约及标准与规范的能力”。

##### 绩效指标

将指标(b)改为：

“ (b) 与政府、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实体订立的伙伴关系和(或)供资协定数目增加”。

将第 13.18 段改为 13.17 段，并相应改变其后各段的编号。

##### 第 13.17 段(原第 13.18 段)

在(b)分段中，删除“政策”一词。

#### 次级方案 8

##### 技术合作和外地支助

##### 本组织的目标

将目标改为：

“在禁毒办的任务规定领域，促进外地一级的有效合作和管理”。

#####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 (a) 酌情与区域实体和伙伴国家密切协商，制订和执行综合方案”。

增加一项新的预期成绩(b)如下：

“ (b) 增强禁毒办外地办事处的透明度、实效、问责制和善治”。

绩效指标

增加一个新的指标(b)(一)如下:

“(b)(一)无有保留审计意见的外地办事处数目增加”。

增加一个新的指标(b)(二)如下:

“(二)对外地办事处的否定性审计意见减少”。

第 13.18 段(原第 13.19 段)

在该段的句首, 加上:

“执行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责任由业务司承担。”

将(a)分段改为:

“(a) 酌情通过政策和方案对话与协调, 确保区域实体和伙伴国家对禁毒办的方案充分掌握‘自主权’;”。

在(b)分段中的“安全”一词前面加上“公共”一词, 并删除“新发展议程的”。

将(e)分段改为:

“(e) 通过区域方案提供一个共同平台, 以便酌情与联合国伙伴、国际金融机构和其他多边机构联合开展活动”。

次级方案 9

向各理事机构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提供秘书处服务和实务支助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将预期成绩(a)改为:

“(a) 禁毒办进一步提供支持, 以有助于理事机构作出关于毒品、犯罪、恐怖主义问题的决策和政策指导”。

将预期成绩(b)改为:

“(b) 国际麻醉品管制局能够在禁毒办的支持下, 借助涉及相关公约的有效决定和建议, 监测公约的遵守情况并促进遵守公约”。

绩效指标

在指标(a)(一)中, 将“麻醉药品委员会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扩大主席团”改为“委员会”。